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1

债券代码：113033

债券简称：利群转债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10月22日发出，会议于2021年10月29日上午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莉娟女士主持。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公司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公司自设立商业保理公司以来，积极为供应链上下游企业提供全方位、专业化的供应链保理融资服务。2021年1-9月期间，公司子公司青岛裕兴昌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为利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商业保理业务累计发生额2100万元。为进一步满足公司商业保理业务开展需要，2021年度，公司拟新增向利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商业保理业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5000万元。其他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及预计额度不变。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以及诚实守信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亦不会影响

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29 日